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富信科技

股票代码：688662.SH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刘富林

住所及通讯地址：佛山市顺德高新区（容桂）科苑三路20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刘富坤

住所及通讯地址：佛山市顺德高新区（容桂）科苑三路20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持（集中竞价与大宗交易）

签署日期：2025年9月17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15号》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信科技”或“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富信科技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0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1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2

第一节 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下列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上市公司、富信科技	指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刘富林、刘富坤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本报告书中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股份权益变动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书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一：刘富林

姓名	刘富林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通讯地址	佛山市顺德高新区（容桂）科苑三路20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否

2、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刘富坤

姓名	刘富坤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通讯地址	佛山市顺德高新区（容桂）科苑三路20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一致行动关系

刘富林与刘富坤为兄弟，并于2020年7月16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资金需求减持公司股份，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减少。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增持或减持计划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了《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除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未有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刘富林及刘富坤分别持有公司股份 19,500,914 股、12,195,104 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 22.10%、13.82%。刘富林及刘富坤系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1,696,0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5.92%。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时间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刘富林	集中竞价	2025 年 8 月 25 日- 2025 年 9 月 17 日	人民币普通股	248,618	0.28
刘富坤	集中竞价、 大宗交易	2025 年 8 月 27 日- 2025 年 9 月 12 日	人民币普通股	563,600	0.64
合计				812,218	0.92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刘富林	19,500,914	22.10	19,252,296	21.82
刘富坤	12,195,104	13.82	11,631,504	13.18
合计	31,696,018	35.92	30,883,800	35.00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富信科技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次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交易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时间	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刘富林	大宗交易	2025 年 8 月 19 日	42.32	300,000	0.34
刘富坤	集中竞价	2025 年 7 月 29 日 -2025 年 8 月 19 日	44.13-50.68	256,352	0.29
	大宗交易	2025 年 8 月 18 日	42.32	500,000	0.57
合计				1,056,352	1.2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刘富林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刘富坤

签署日期：2025 年 9 月 17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三）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证券法务部。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佛山市
股票简称	富信科技	股票代码	688662.SH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刘富林、刘富坤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讯地址	佛山市顺德高新区（容桂）科苑三路20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大宗交易）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股情况：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31,696,018股 持股比例：35.92%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股情况：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减持数量：812,218股 减持比例：0.92% 减持后的持股数量：30,883,800股 减持后的持股比例：35.0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5年8月25日至2025年9月17日 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不适用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不适用 ☒ 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未有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此页无正文，为《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刘富林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刘富坤

签署日期：2025 年 9 月 17 日